附件 10:

CSP 非专业级别能力认证考生守则

- 1、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,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,不得 扰乱考场及其他考试工作的秩序。
- 2、凭准考证、有效证件(身份证、护照、市民卡、驾照),按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。
- 3、只许携带 2B 铅笔、黑色墨水或签字笔、橡皮等非电子文具入场。禁止携带任何电子产品或机器设备入场,无存储功能的手表除外; 手机(关机)、U 盘或移动硬盘、键盘、鼠标、闹钟、计算器、书籍、草稿纸及背包等物品必须存放在考场外。如有违规带入的,一经发现,直接取消违规认证者的参加资格。
- 4、考生入场时,考生须自觉接受检查,提交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CSP 考生健康 承诺书》、《第一轮考试考生健康状况承诺书(学校出具名单盖章)》,全程佩戴口罩,对监 考员予以协助和配合;入场后,须对号入座,并将有效证件(身份证、护照、市民卡、驾 照)放在课桌靠走道一侧上角,以备查验。
- 5、考生领到答题纸和试卷后,须检查是否有误,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和指定位置准确填写姓名、准考证号等栏目。如有问题,须立即报告监考员。
- 6、考生考前 20 分钟进入考场,考点发出开考信号后才能开始答题,开考 15 分钟后不得入场。在第一轮认证考试进行中,除身体特别原因外,考生须在认证结束后可准予离开。

认证考试期间,任何人不得将试卷和草稿纸携带出考场。考点发出考试结束信号后立即停止作答,交卷出场后不得再进场续考,也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或交谈。

- 7、必须使用黑色墨水的签字笔或者钢笔在答题纸规定的区域内答题,选择题必须用 2B 铅笔在答题卡上填写,在试卷、草稿纸上作答无效。
- 8、在考场内须保持安静,不准吸烟,不准喧哗,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打手势、做暗号,不准夹带、旁窥、抄袭或有意让他人抄袭,不准传抄答案或交换试卷、答题纸、草稿纸,不准将答题纸、试卷、草稿纸带出考场。
- 9、遇试卷分发错误及试题字迹不清等问题,可举手询问;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,不 得向监考员询问。
- 10、考试终了信号发出,立即停笔,等待监考员收取答题纸。收完后根据监考员指令 依次退出考场,不准在考场及附近逗留。
 - 11、对考生违反考试纪律和规定的行为,将视情节予以处理。